附件1.

东南大学第九期大学生骨干培训班

招生规模及名额分配

培训规模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单位名称** | **规模** |
| 研究生支教团 | 21人（另行通知） |
| 基层团支部书记、团组织骨干 | 不低于60% |
| 校级学生组织骨干 | 组织推荐（另行通知） |
| 总计 | 不超过150人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单位** | **名额** |
| 建筑学院 | 5 |
| 机械工程学院 | 5 |
| 能源与环境学院 | 5 |
|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| 5 |
| 土木工程学院 | 5 |
| 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 | 5 |
| 数学学院 | 4 |
| 自动化学院 | 5 |
| 计算机科学与工程学院、软件学院、人工智能学院 | 5 |
| 物理学院 | 3 |
| 生物科学与医学工程学院 | 4 |
| 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 | 4 |
| 人文学院 | 4 |
| 经济管理学院 | 4 |
| 电气工程学院 | 5 |
| 外国语学院 | 3 |
| 化学化工学院 | 4 |
| 交通学院 | 5 |
| 仪器科学与工程学院 | 4 |
| 艺术学院 | 4 |
| 法学院 | 4 |
| 公共卫生学院 | 4 |
| 医学院 | 5 |
| 马克思主义学院 | 3 |
| 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| 4 |
| 生命科学与技术学院 | 3 |
| 吴健雄学院 | 4 |
| 集成电路学院 | 4 |
| 校研究生支教团 | 21 |
| 校团委、校学生会、校研究生会 | 10 |
| 总计 | 150 |
| **备注：****1.研究生支教团、校级组织推荐人选后期通知到学院，由学院统一上报。****2.各单位如有名额空出请及时反馈以便调整。** |  |

附件2.

东南大学第九期大学生骨干培训班

学员结业要求

一、**必选项：**

1.原则上集中理论学习不少于2周或总学时不少于80学时；

2.集中培训各环节出勤率不低于90%；

2.参与“青马学员说”活动，进支部、进社区讲授党课、团课每学期至少1次；

3.阅读至少3本理论书籍并撰写阅读摘要；

4.参与志愿服务活动累计至少20个小时；

5.以小组形式参与社会调研并撰写报告1篇；

6.参与班会、交流研讨等活动至少4次；

7.本年度工作考核合格（团支部工作、学生组织工作等）。

**加分项：**

1.本年度取得发展激励（推优入党等政治进步，或获得校级以上综合奖项等）；

2.以骨干身份主持特色活动获得校级立项并结项，如“领航工程”、“磐石计划”、“学生科技节”项目等。

2.在重大事件、重要任务中表现突出（如担任大型活动骨干志愿者等）；

3.毕业生赴重点地区、重大工程、重大项目、重要领域就业（如进入选调生队伍、获取深造机会等）。

**附件3.**

**东南大学青马工程学员信息登记表**

**（样表，通过系统填报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生成 | 性别 | 生成 | 民族 | 生成 | 一寸免冠照片 |
| 籍贯 | 生成 | 学号 | 生成 | 一卡通号 | 生成 |
| 推荐单位 | 生成 | 当前学历 | □本科□硕士□博士 | 年级 | 生成 |
| 常住校区 | □丁家桥□四牌楼□九龙湖 | 手机号码 | 填写 | 身份证号 | 用于购买保险，务必准确填写 |
| 身高 | 单位：cm填写格式：175 | 建议上衣尺码 | 勾选项：160(S)165(M)170(L)175(XL)180(XXL)185(XXXL)加肥加大 |
| 上一年度民主评议结果 | 填写说明：优秀/合格 | 已完成思政课程及成绩 | 填写说明，如：思想道德与法治 98中国近代史纲要95毛泽东思想概论 95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92形势与政策 94其他 |
| 政治面貌 | 生成 | 成绩排名 | 填写说明1/30  |
| 补充说明 | 系统勾选单选：□已是中共党员或预备党员□已确定为入党积极分子□已提交入党申请书□未提交入党申请书 |
| 当前职务 | 系统勾选：单选□本科生团支部书记□研究生团支部书记□学院团委学生兼职副书记□学院团委委员□校学生会主席团□学院学生会主席团□校研究生会主席团□学院研究生会主席团□基层服务和乡村振兴人才□研究生支教团成员 |
| 历任职务 | 填写近2-3年担任的职务或社会工作 |
| 生涯规划 | 系统勾选，单选排序最靠前的选项：□国内继续深造□国外继续深造□公职考选□自主创业□其他类型就业 |
| 荣誉奖励 | 列举1-3项重要的 |
| 备注 |  |
| 审核意见 | 学院填写□公示无异议，同意推荐□不予推荐注：审核通过人数上限为已分配名额；学院提交后可撤销修改；学校审核通过后，学院不可撤销修改 |
| 制表人 | 根据系统审核操作账号自动生成 |

备注：登记表由学生本人通过第二课堂系统填写， 学院团委审核系统提交。